

# 岳阳市岳阳楼区卫生健康局

## 关于对区属部分医疗机构注销的公示

区属各医疗机构:

根据《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》，《医疗机构校验管理办法》第十条，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五条、第二十一条，《卫生行政许可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第三款、第五十六条、第五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二款、第四款规定，目前岳阳楼区孙阳口腔诊所、李斌斌西医内科诊所、曾定宝卫生站、岳阳楼区雍禾医疗美容诊所、岳阳楼区奥亚嘉禧医疗美容诊所、岳阳楼区李丽群西医内科诊所、岳阳惠民中医医院、国泰阳光颐养院医务室、陈阿萍卫生站 9 家医疗机构符合注销条件。经研究现对以上 9 家医疗机构的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予以注销。

岳阳市岳阳楼区卫生健康局

2024年1月20日

